

信用评级公告

信评委公告 [2025]051 号

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信用评级的公告

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城投资”或“公司”）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国际”）进行主体信用评级工作。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出具《2024 年度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》，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⁺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上述评级结果有效期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。

2025 年 1 月 21 日，中诚信国际收到金城投资发送的《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主体评级的函》，称“考虑到我司后续评级需求和业务安排，现我司决定，将终止贵司对我司的主体评级工作，且对于我司直接引用贵司出具的主体评级结果发行的债券，我司确认，在该等债券的存续期内，均无需贵司对前述主体信用评级结果进行定期跟踪评级，我司亦不再提供评级所需材料，贵司无需出具主体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”

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《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》，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

委员会审议决定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中诚信国际终止对金城投资主体信用评级，上述评级结果失效，中诚信国际将不再更新公司主体的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